

# 臺中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1030527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請逐項覈實填列；除評估內容有可能跳答外，其餘部分皆應完整填答。

填表日期：108 年 1 月 2 日

填表人姓名：林孟甫	職稱：總務主任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請說明：_____
電話：04-25626834 e-mail：mengfulin@skes.tc.edu.tw		

壹、計畫名稱	臺中市神岡區社口國民小學西棟大樓新建工程	
貳、主辦機關	臺中市神岡區社口國民小學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利、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公共建設(或工程)	✓	
3-9 其他：_____ (請填寫計畫涉及領域)		

## 肆、問題與現況評析

項目	說明	備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p>一、依據 103 年 3 月 26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30029388 號函發布之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補助審查原則教室數量推估 45 班應至少有 79 間教室之量體。本校「南棟及西棟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完成後全校僅有 61 間之教室量體。且根據戶政機關資料量推估，至民國 111 年本校班級數將達 47 班，屆時班級教室將嚴重不足。</p> <p>二、本校目前進行高五層樓之「南棟及西棟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完成後，因拆除間數與新建數量有大落差（拆除 2 棟大樓 53 間教室，僅新建 1 棟大樓 30 間教室之空間），加上建築法規限制高樓層不安排中低年級使用之規定，未來學校校舍使用空間〈如：幼兒園、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天使班、藝才</p>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p>班練習、演奏空間、會議室及視聽教室等〉將嚴重不足，學校特色班別發展空間受限，空間運用亟待活化整合。</p> <p>三、本校為集普通班、藝術才能音樂班、特殊教育班及幼兒園等多元班別共享校園教學環境設備資源之學校，各類班別，有其空間基準與設備需求，教室空間不足，教學需求被壓縮，影響教學品質。</p> <p>四、因教室不足，中年級學生班級教室需安排至四樓，高年級學生已排至五樓。增加危險發生機會。</p> <p>五、本校幼兒園受限於空間限制，僅數招生一班(30人)，且入學資格已擁擠至「弱勢學生尚須抽籤」之地步，社口地區對於幼兒園增班需求孔急，但本校現並無可供增班之教室</p> <p>六、九年前轉至社口國小的特教班（收中、重度以上的身心障礙學生），在教育局的協助下，106學年度由原來的四樓遷至活動中心一樓。雖解決了安全的問題，但因辦學成效獲家長認同，本學期一年級新生達8人之多，目前計有16名學生。然其現有空間過於狹小，仍須於新大樓完工後規劃於適當之場地。</p>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li> <li>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li> </ol>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無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p>一、 紓解本校因西棟及南棟拆除新建工程後，教室空間仍不足之困境。</p> <p>二、 改善學校教育環境、拓展學生學習空間，以符合各種班別、性別教學硬體需求，提升教學品質及校園安全。</p> <p>三、 因應本校藝才班上課及表演需求，興建視聽教室結合藝才班教室，減低藝才班專業科目上課之干擾，並建置一可供表演及大團練習之空間。</p>	

	<p>四、應臺中市教育政策，增設幼兒園，提供平價且優質的幼兒教育。</p> <p>五、增加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徹底解決教室不足之窘境。</p> <p>六、保障學生就學安全，避免因教室不足致中低年級學生一般教室需安排於四樓以上之教室及高年級需配置於五樓之配置所導致之危險因子。</p> <p>七、調移特教班教室，提供充足的特教班教學空間，實現「有愛無礙」的教育理想。</p>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本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計畫相關組織及機制，性別比例達 1/3。

####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8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8，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8。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

評 估 指 標	評 定 (勾選)		說 明 (請說明評定為「是」或「否」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受益對象無區別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計畫內容計畫內容無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無過大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存有預防或消除性別偏見、縮小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項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無需針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做規劃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	---	---	--

## 捌、評估內容

### (一) 資源與過程

評估指標	說明	備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 二、效益評估

評估指標	說明	備註
------	----	----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a href="http://www.gec.ey.gov.tw/">http://www.gec.ey.gov.tw/</a> 。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li> <li>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li> <li>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li> </ol>

\* 請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後，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由填表人續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玖、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或依本會提供之「專家學者建議名單」。

(一) 基本資料

9-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7 年 12 月 17 日至 108 年 1 月 3 日		
9-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姓名：林秀珍 服務單位與職稱：亞洲大學心理學系助理教授 專長領域：心理輔導與諮商、失能與韌力、校園性平教育		
9-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9-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含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9-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可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9-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對於問題與需求評估，本規劃計畫提供詳盡且適切說明。		
9-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本規劃計畫並未設有性別目標。		
9-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計畫審查與評選相關會議與機制，相關成員組成宜盡量依照性別平等原則。</li> <li>2. 為確保師生、家長參與過程排除性別障礙，確保性別參與，建議可提供學生家長代表大會委員之性別人數與比例，以利後續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li> <li>3. 本計畫公開招標時，可考量要求投標單位說明施工過程針對參與工程人員、學校師生與家長、社區民眾(若開放社區民眾使用)性別友善之措施。例如：施工過程，工地周遭應增加照明、避免死角，以提供人身安全保障。</li> </ol>		

9-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計畫雖無特定性別受益對象。建議可於計畫內文補充說明學校教職員工生之性別等人口資料，以利分析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li> <li>2. 學校若於非上課時間開放予社區民眾使用，建議儘可能弭除戶外空間死角（如加設路燈及庭園燈數量、避免女廁位置邊緣化，於校區及男、女廁、無性別親子廁所及無障礙廁所等裝設安全警鈴等）。</li> </ol>
--------------	---

9-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p>本計畫資源與過程說明內容合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前述(9-8)，可補充說明相關會議委員之性別人數與比例。</li> <li>2. 確保執行與施工單位符合性別友善相關要求，宜適時因參與工程人員性別提供相關性別友善措施</li> </ol>
9-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p>本計畫執行成果，最終目標係為提供充足與安全教室予學童，如前述(9-9)，可補充說明校內學生之性別人數與比例</p>

9-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計畫雖與性別關聯程度無關，若能參考前述建議於計畫公開招標時，適時要求投標單位說明施工過程針對參與工程人員與校內師生安全與性別友善之措施，更可落實性別主流化觀點。</li> <li>2. 請檢核計畫相關會議之與會人員性別人數與比例，確保所有委員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的原則。以能符合性別主流化，廣納不同性別使用者之意見。</li> <li>3. 建議在硬體方面，規劃要增加性別需求，提供給校內教職員工生、社區民眾(若為開放校園)使用，例如：女廁與男廁的空間、一樓可增設哺乳室和更換尿布台、親子廁所、無障礙設施等。</li> </ol>
--------------	---

###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林秀珍

- \* 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8。
- \* 如徵詢 1 位以上專家學者，請將本表自行延伸。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10-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10-2 參採情形	10-2-1 說明採納 意見後之 計畫調整	
	10-2-2 說明未 參採之理 由或替代 規劃	
10-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請勿空白）： 已於 年 月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無關」者，「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 免填；否則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承辦人：



校長：

